

评标细则

标段(包)编号：CGP-24-SZG-ZJFGS-0002/01

标段(包)名称：浙江分公司 2024 年-2026 年加气站设备设施综合维保服务

评标办法：无范本一步最低价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3. a)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 MAC 地址	若发现不同投标人在采办信息系统上“报价文件特征码”环节里“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 MAC 地址”中的任何一类内容一致时，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投标保证金	“有”或“无”
3. b)	商务评审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资质等级	<p>（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或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p> <p>（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质（D级及以上）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安装（GC2或以上）或特种设备压力管道元件组合装置制造资质。</p> <p>（3）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p>
		★财务状况	<p>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2020-2022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若投标人成立时间少于三年，提供自成立起至2022年经会计事务所审计报告及其报表。</p>
		★业绩	<p>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至少1个“土建维保或施工”或“加油（气）站工艺维保或安装”或“压力管道（压力容器）维修或施工”的竣工验收业绩，且单项合同金额≥100万元。投标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合同复印件和2）竣工验收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项目名称、体现工作内容的技术要求及竣工验收材料。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合同签署时间、项目名称、工作内容及竣工验收材料的，均视为无效业绩。</p>
		★项目经理	<p>1）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专业或机电专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注册单位为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p> <p>2）由投标人缴纳的2024年内连续三个月的社保文件证明复印件。</p>

★专职安全人员	<p>1)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p> <p>2) 由投标人缴纳的 2024 年内连续三个月的社保文件证明复印件。</p>
资产负债率	<p>近 3 年（2020 年至2022 年）近三年资产负债率的算术平均值</p> <p>≤70%</p>
管理体系	<p>投标人须同时具备有效的 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IS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8001(OH或GB/T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认证证书，并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p>
★投标有效期	<p>投标截止后 120 天内有效。</p>
★服务期	<p>本次综合维保服务期限为 3 年（1+1+1 年合同模式），采用框架协议+工作委托单形式。每个合同年度到期前30 日，由招标人进行供应商履约评价，评价合格则合同有效期自动延续 1 年。</p>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p>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工程量清单规定提供报价，其中《投标报价汇总表》及其对应的《分项报价表》不能为 0，不能有空。工程量清单应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报价表中的工程量清单作为投标报价的基础，应逐项填报，投标人不得修改和调整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表格格式，规费和安全文明施工费的计取必须符合国标清单计价规范、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及地方政府相应规范。</p>

		★资质、业绩公示	投标人务必确保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及对招标文件星号条款响应情况”中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业绩内容一致。未按要求在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及对招标文件星号条款响应情况”中进行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资料表 3.4.1 条要求。
		★投标企业诚信承诺函	投标人提供投标诚信承诺函，并承诺投标业绩均为真实业绩，如存在弄虚作假将无条件接受投标资格被否决、并同意被拉入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没收投标保证金的处罚。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关键条款	符合第七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付款进度、违约责任、争议解决适用法律”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其他情形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的其他条款和要求。
		★一般商务指标偏离	除招标文件关键条款外，其他一般性条款均记为一般项进行评审，每发生一条就算一项偏离。一般商务条款偏离累计达到 2 项（含）及以上的，商务评议不合格。
3. c)	技术评	★质量要求	满足第七章技术标准和附件一：设备、管道防腐保冷、设备搬迁、潜液泵、柱塞泵维保更换的配件为原制造厂所提供配件、压力管道维修的技术要求。

		★进度计划	<p>满足第七章技术标准和</p> <p>要求第六条“进度计划”要求：单站普通设备设施维保及零星工程工期为三十（30）日内完成，具体以招标人工作委托载明的工期为准。服务委托单生效后十（10）日内向甲方执行方提交工作计划和方案；中标人应严格按照甲方执行方确认的工作计划和方案执行工作，确保工作符合工作期限的要求，并每十五（5）日向甲方执行方提交进度报告。</p>
		★HSE 管理措施	<p>编制 HSE 管理组织机构，描述相应的人员配置、应急预案及措施。</p> <p>满足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六：健康安全环保条款》中最低健康安全环保要求</p>
		★施工安全及文明施工措施	<p>满足第七章技术标准和</p> <p>要求第五条“施工安全及文明施工措施”要求。</p>
		★完工交付	<p>应在甲方执行方工作委托载明的工期时间内按技术要求，向甲方执行方提供完整的完工资料，包括施工过程往来资料、物资提供合格证或出厂前检验合格材料等。</p>
		★质保期	<p>满足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第十五条“质量保证”要求：质保期为甲方执行方签署工作成果验收证明之日起十二（12）个月；整改后的工作的质保期自修复或重新实施之日起重新计算。</p>
		★一般技术指标偏离	<p>除招标文件关键条款外，其他一般性条款均记为一般项进行评审，对招标文件第七章每发生一条就算一项偏离。一般技术条款偏离累计达到 2 项（含）及以上的，技术评议不合格。</p>
3. d)	价格评议	算术修正	<p>评标委员会应修正计算错误。修正后的价格(不含增值税)将作为投标人的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除非投标人报价时存在折扣声明，且优惠后的价格低于算术修正后的价格。</p>
		转换货币	<p>当投标货币与投标资料表规定的评标货币不一致时，则按照开标当日唱标时公布的汇率将投标货币转换为评标货币。</p>